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独峒镇林略村林略屯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勘查	1项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独峒镇林略村林略屯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勘查 2. 项目地点：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独峒镇林略村 3. 项目背景：林略屯滑坡位于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独峒镇林略村，受2025年6月18~22日连续强降雨影响，该滑坡村部道路、球场、村委及球场附近居民房一带原填缝治理的裂缝重新出现开裂变形，村庄道路、球场出现贯通性裂缝，贯通性裂缝自球场西侧贯穿至东侧居民房，长约100m，宽约1cm~7cm，可见深度0cm~30cm不等，下错1cm~15cm不等，村民房屋多处出现开裂变形，严重威胁滑坡上村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形式严峻。目前该滑坡后缘及东侧裂隙已贯通，滑坡稳定性差，在连续性降雨或强降雨条件下，极易发生整体下滑。该滑坡属于柳州市登记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威胁260余户1551人，潜在威胁财产达7800万元。针对该区域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勘查工作。现对该区域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勘查进行招标。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项目概况提供预估工作量：预计布置钻孔40个，总进尺约1300米。 6. 项目预算：本项目勘查费用预算为2052800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预算，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二、任务要求 （一）勘查内容 1. 地质环境调查 （1）调查项目区域的地形地貌、地层岩性、地质构造、水文地质条件、工程地质条件等。 （2）收集区域地质资料、气象资料、水文资料、地震资料、人类工程活动资料等。 （3）查明项目区域内不良地质现象的分布、规模、性质及发育规律。 2. 地质灾害现状勘查 （1）对已发生的地质灾害点滑坡体进行详细勘查，确定灾害体的范围、规模、形态、物质组成、结构特征等。 （2）调查地质灾害的发生时间、发生原因、发展过程及目前的稳定状态。 （3）分析地质灾害对周边环境、建筑物、基础设施等的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 3. 岩土体物理力学性质试验 （1）采取适量的岩土样品进行室内物理力学性质试验，测定岩石的密度、含水率、孔隙比、压缩系数、抗剪强度等指标。 （2）根据需要进行现场原位测试，如标准贯入试验、重型动力触探试验、载荷试验、抽水试验等，获取岩土体的原位力学参数和水文地质参数。 （二）技术要求 1. 勘查方法：采用地质测绘、物探、钻探、坑探、试验测试、监测等多种勘查方法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勘查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其中，地质测绘比例尺不小于 1:2000；钻探工作量根据勘查精度要求和地质条件确定，钻孔深度应达到稳定地层或满足设计要求；物探方法的选择应根据探测目的和地质条件合理确定，并对物探成果进行验证。 2. 样品采集与试验：岩土样品的采集数量、规格和方法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确保样品具有代表性。室内试验项目和方法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试验成果应准确可靠。现场原位测试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测试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3. 数据整理与分析：对勘查过程中获取的各种数据、资料进行系统整理、审核和分析，剔除无效数据，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采用专业的地质分析软件和方法，对地质灾害的成因、发展趋势、稳定性等进行深入分析和评价。 4. 成果精度：勘查成果应满足后续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的精度要求；岩土体物理力学参数的取值应合理可靠，能够反映岩土体的实际工程性质。 三、成果提交
--	--	--

		1. 交付成果清单 (1) 地质灾害勘查报告(含文字说明、附图、附表),其中文字说明应包括项目概况、勘查工作概况、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现状及隐患分析、岩土体物理力学性质、稳定性评价、防治建议等内容;附图包括地质灾害分布图、地质剖面图、钻孔柱状图、物探成果图等;附表包括岩土试验成果表、原位测试成果表等。 (2) 岩土样品试验报告及原始试验记录。 (3) 现场原位测试报告及原始测试记录。 (4) 勘查工作照片、视频等影像资料。 (5) 其他与勘查工作相关的资料(如勘查合同、技术文件、审批文件等)。 2. 交付数量:纸质版成果资料 6 套,电子版成果资料(U 盘或光盘)1 套,电子版成果资料应包括所有纸质版成果的可编辑文档和不可编辑的 PDF 文档。 3. 交付时间: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的 20 天内完成全部勘查工作,并提交初步勘查成果报告;在收到初步勘查成果报告审核意见后的 10 天内完成修改完善,提交最终勘查成果报告。
▲ (二) 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日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提交成果文件的时间及数量	中标人应当于合同签订后 1 日内进场,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勘查设计成果报告;服务提交的最终成果须提供上述 6 个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勘查报告、施工图设计报告、预算报告等文件,共 6 套,电子光盘每个工程 1 份。(电子版数据内容包括文本、附图及附表等)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报价方式	1. 勘查费计价依据: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灾害防治工程预算标准》(修订)计取。 2. 报价方式:让利系数报价(供应商采购预算金额基础上进行让利),让利系数有效范围:≥5%(让利系数为百分比) 3. 投标报价计算方式:投标报价=采购预算金额(2052800 元)×(1-让利系数) 4. 结算计算方式:合同结算价=实际完成工程量计价×(1-让利系数)	
费用构成	费用包含执行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人工、勘查、设备、管理、交通、评审、文本打印、必要的各类保险费用、利润、各项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结算价=实际完成工程量计价×(1-让利系数),总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达到现行有关规定及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批部门审核通过。	

付款方式	1. 中标供应商提交全部勘查报告审定稿，项目入广西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储备库并获得上级经费，在治理工程开工前采购人按合同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全部勘查费。 2. 中标供应商收到款项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开具同等金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
------	---